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信用卡白金卡客户增值权益活动采购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CG·2023-河南省分行-办公室-025

1. 招标条件

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的委托，就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信用卡白金卡客户增值权益活动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信用卡白金卡客户增值权益活动采购项目。

2.2 招标范围：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信用卡白金卡客户增值权益活动。

2.3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 年。

2.4 服务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2.5 服务要求：满足服务内容及招标人要求。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两个标段；

一标段：省内代驾权益；二标段：机场/高铁接送服务。

2.7 中标人数量：每标段各 1 家

2.8 项目预算金额：600 万元

标段	服务内容	服务对象	估算单价	估算金额 (万元)
1	省内代驾权益	白金卡客户	80 元/次（20km 以内）	300
2	机场/高铁接送服务	白金卡客户	机场（全国） 0-30km（含）：175 元/次 30-40km（含）：230 元/次 40-50km（含）：260 元/次 高铁（省内） 0-10km（含）：90 元/次 10-15km（含）：115 元/次 15-20km（含）：130 元/次	300
合计				600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织。投标人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3.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3.3 投标人须就能够为本项目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事项单独提供承诺函。（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适用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情形除外）。

3.4 投标人拟为本项目提供的服务均须符合国家、招标人规定的资格条件和相关要求。保证其投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均为真实、有效的。

3.5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3.5.1 投标人被责令停业停产或破产状态的；

3.5.2 投标人财产被重组、接管、查封、扣押或冻结的；

3.5.3 投标人服务被列入招标人供应商管理灰名单或黑名单，且在禁入期内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3.5.4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3.5.5 投标人近三年内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行政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3.5.6 投标人（含其母子公司、关联公司）在邮储银行或邮政集团采购供货或服务中有逾期记录的，其货物或服务在使用过程中出现过重大质量或安全问题且未妥善解决的；

3.5.7 投标人在近三年内有违背社会责任事件被媒体曝光且造成恶劣影响的。

3.6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

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3.7 投标人其他资格条件

3.7.1 投标人同业合作经验应较为丰富,原则上近3年内应至少具有1份信用卡增值权益活动类似项目业绩;本项目类似项目业绩限于合同签订日期自2020年01月0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项目。

3.7.2 投标人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01月01日以来任意6个月的纳税和社保证明)。

3.8 投标人应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网上登记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单位,登录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新平台3.0注册入口”(http://aeps.sunbidding.com:8989/pages/register/register.html)完成企业账号注册,老用户无需重复注册。投标单位凭企业账号登录系统(http://aeps.sunbidding.com:8989/),点击项目信息——项目报名中——参与投标——网上报名(点击右上侧的“投标人登记”)完成投标登记,投标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相应投标登记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2 获取招标文件

4.2.1 获取文件时间: 2023年05月31日至2023年06月06日下午17时(北京时间,下同)

4.2.2 获取文件方式:

凭企业CA数字证书登录阳光招标采购交易平台(http://aeps.sunbidding.com:8989/),点击参与的项目——参与投标——标书费用缴纳(勾选支付标段后点击“支付”/“合并支付”,在线扫码支付)——招标文件下载(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下载前需按照招标公告第3条投标人资格要求的内容,上传以下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扫描件)进行报名申请:

(1) 营业执照、一般纳税人证明;

(2) 类似项目业绩合同;

(3) 纳税和社保证明;

(4) 相关网页查询截图及承诺函;

(5) 税务信息表(可编辑的电子版如word或excel)

格式如下:

序号	类别	信息
1	购买文件单位名称	购买文件单位全称
2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应与营业执照上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保持一致
3	纳税人识别号	应与税务登记证(一般纳税人证明)上的税务登记证号(纳税人识别号)保持一致,如完成三证合一,应与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保持一致
4	注册地址、邮政编码及电话	请在注册地址、邮政编码、和电话之间添加两个空格
5	开户银行及银行账号	请在开户行、户名和银行账号之间添加两个空格
6	联系人	购买单位本项目负责人姓名 购买单位本项目负责人手机 购买单位本项目负责人邮箱
7	开票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请在选项前进行勾选“√”)
注:未正确填写税务信息表将有可能导致发票信息错误,退还保证金汇款错误,造成的损失将由未正确填写税务信息表的供应商承担。		

(6) 其他资格项要求的证明材料。

“阳光易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客服电话:0371-86581171。

注:招标文件售价500元,平台服务费200元。(售后不退)

特别提醒:投标人必须下载EPS格式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文件下载时间截止后交易平台不再支持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4.3尚未注册、办理CA数字证书的投标单位,请登录“阳光易招”公共资源

交易平台 (<http://aepe.sunbidding.com:8989/pages/register/register.htm>)

1) 完成企业账号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

CA数字证书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请携带CA数字证书办理资料到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创业路交汇处西南角绿地中心双子塔北塔16楼办理。

(2) 线上办理: 请将CA数字证书办理电子资料发送至客服QQ, 由客服人员指导办理。“阳光易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联系方式:

客服QQ: 3071084695、1327096509

客服电话: 0371-86581171 13674905985 (24小时)

CA办理电话: 0371-86581173

联系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创业路绿地中心北塔16楼

注: CA数字证书线上办理需邮寄, 请投标人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 把握邮寄时间, 以免影响投标活动。

(CA数字证书办理资料<http://www.sunbidding.com/znfwzn/14483.jhtm>)
1)。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开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www.sunbidding.com>), 投标人无需到“阳光易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系统进入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30分钟)进行远程投标文件解密等。

5.2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的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文件。

5.3 开标地点(远程开标): “阳光易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远程开标室。

5.4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使用企业CA数字证书登陆“阳光易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新平台3.0登录入口”进入系统, 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enc格式)到平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 系统提示“上传成功”的方认定为电子投标文件投递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电子投标文件, 确保其完整、正确。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 系统将自动拒绝。

5.5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在供应商管理中完善信息。未在供应商管理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供应商管理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

6.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邮政集团官网》、《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阳光易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兴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电厂路与泾路交叉口向西 200 米路南，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 15 号楼 F 座西单元

联系人：孙晋、郑蒙蒙

电话：0371-68865980

电子邮件：xdzx006@126.com

招标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花园路 59 号邮政大厦

联系人：吕老师

电 话：0371-69199026